

# 海南大东海旅游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拟审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对公司以下相关事项基于独立、客观、公正的立场，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 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系公司日常经营往来，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定价公允，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对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表示事前认可，同意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吴涛、张媛媛

二〇二二年六月一日